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有關建議收購北燃發展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附屬協議**

茲提述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北燃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這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賣方及擔保方訂立購股協議之附屬協議(「附屬協議」)，以(其中包括)將條件須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之日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延後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理由是六月經審核賬目(將用作為對代價作出任何調整之基準)正在編製中，且重組仍在進行。

當所有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更新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思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周思先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馬金龍先生、陳新國先生及李晶女士為執行董事；俞枉准先生(替任董事為金容仲先生)、劉明興先生及Arun Kumar MANCHANDA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黃倩如女士、何洋先生及陳燕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